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6-011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5日以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6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有效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内容详见:《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该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通过了《关于制定〈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

(三)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公司决定于2026年6月23日以现场结合网络形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3)。

上述3项议案中,第(一)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6-013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9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3日

至2026年6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	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
5	关于制定《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5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议案6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89	中金黄金	2026/6/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邮箱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6月12日8:30-17:00。

(三)登记联络方式:

电　话:(010)56353910

邮　箱:zjh@chinagoldgroup.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9号

邮　编:100011

联 系 人:周卫花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	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5	关于制定《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6-012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PCAOB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90人,注册会计师1097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399人。

天职国际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5.01亿元,审计业务收入19.3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9.12亿元。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4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审计收费总额2.30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3年、2024年、2025年及2026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3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4次,涉及人员39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解小雨,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赵优,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周睿,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8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本次审计聘期为一年,2026年度审计费用共计311.7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271.7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40.00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下降3.3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6年5月25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天职国际作为公司聘请的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在2025年的审计过程中,遵循了客观、独立的审计原则,严格遵守职业道德,确保了审计的独立性,顺利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职国际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项目成员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等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作为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6年度审计费用共计311.7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271.7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40.00万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进行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作为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6年度审计费用共计311.7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271.7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40.00万元)。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0036　　证券简称:招商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 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7日
-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网络投票仅适用于A股股东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络投票仅适用于A股股东。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5日上午 9点30分

召开地点: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五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5日

至2026年6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2	2025年度报告(含经审计之财务报告)	√	√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包括宣派末期股息)	√	√
4	关于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	√	√
5	2026-2030年资本管理规划	√	√
6	关于聘请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7	关于选举李云贵先生为招商银行第十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8	关于选举雷达先生为招商银行第十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9	关于选举王小青先生为招商银行第十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
10	关于选举张湧先生为招商银行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11	2025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	√
12	关于申请金融债券和存款证(CD)发行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13	关于发行资本债券有关授权的议案	√	√

(二)本次股东会汇报事项:

1.2025年度董事履行职务情况评价报告

2.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3.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评价报告

4.2025年度大股东行为评估情况报告

(三)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的日期为2025年8月29日、2026年3月25日、2026年3月27日和2026年5月28日的公告,以及与本通知同时发布的本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文件。

(四)特别决议议案:12、13

(五)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6、7、8、9、10

(六)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七)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A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本公司将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A股股东名册主动提醒A股股东参会投票,向A股股东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A股股东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A股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的数量总和。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A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A股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的表决意见,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H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本公司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2025年度股东会通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36	招商银行	2026/6/17

(二)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A股股东出席登记时间:2026年6月22日至23日。

(二)A股股东出席登记方式及提交文件要求

A股法人股东可由法定代表人(或股东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出席及投票,也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及投票;A股自然人股东可以亲自出席及参加投票,也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及投票。接受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1.A股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股东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或A股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登记方式

A股法人股东请将下列文件的复印件于登记时间内以邮寄、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公司: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股东会或董事会关于授权的决议)(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证券账户开户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股东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身份证件,现场参会时需携带上述文件(除法人营业执照外)的原件。

A股自然人股东请将下列文件的复印件于登记时间内以邮寄、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公司: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和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证券账户开户证明文件),现场参会时需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

2.A股法人股东及A股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登记方式

A股法人股东请将下列文件的复印件于登记时间内以邮寄、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公司: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证券账户开户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加盖公章)和出席代理人身份证件,参会时需携带上述文件(除法人营业执照外)的原件。

A股自然人股东请将下列文件的复印件于登记时间内以邮寄、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公司: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证券账户开户证明文件)、股东本人身份证件、代理人身份证件和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参会时需携带上述文件(除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外)的原件。

3.授权委托书签署要求

若A股股东为境内法人,授权委托书须加盖A股法人股东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署。若A股股东为境外公司法人,授权委托书须加盖A股境外公司法人股东印章或由其董事或董事会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签署。若A股股东为自然人股东,授权委托书须由A股自然人股东签署。

若授权委托书由A股境内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A股境外公司法人股东董事或董事会正式委任的代理人、或A股自然人股东之外的其他代理人签署,则授权该其他代理人签署授权委托书的授权文件必须由A股境内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A股境外公司法人股东董事或董事会正式委任的代理人、或A股自然人股东签署并且必须经过公证。

4.其他

(1)签署授权委托书后,A股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股东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或A股自然人股东仍可凭前述第1项所列的全部文件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并在会上投票。若A股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股东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或A股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后又亲自出席会议并亲自在会上投票,则视为其已终止委托,其原代理人所持的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无效。

(2)在上述登记时间段内,A股自然人股东、A股法人股东也可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自助登记。

(3)拟现场出席会议的A股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未按规定时间事先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现场接待处办理登记手续并提供上述规定的参会文件,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6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40

咨询及预登记电话:+86 4008595555(工作日9:00-16:00,2026年6月3日至6月18日仅为咨询时段;2026年6月22日、6月23日9:00-16:00为电话预登记时间)

登记邮箱:gdh2025@cmbchina.com

(二)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往返交通、食宿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附件: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东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股股东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单位(注1)　　兹委托(注2)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26年6月25日召开的招商银行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A股股数(注3):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报告(含经审计之财务报告)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包括宣派末期股息)			
4	关于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			
5	2026-2030年资本管理规划			
6	关于聘请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选举李云贵先生为招商银行第十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8	关于选举雷达先生为招商银行第十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9	关于选举王小青先生为招商银行第十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张湧先生为招商银行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1	2025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12	关于申请金融债券和存款证(CD)发行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3	关于发行资本债券有关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注:

1.请以正楷填上委托人全名(委托人名称须与本公司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及投票,请以正楷填上代理人姓名,代理人须亲自出席本次会议。本授权委托书的每项更改须由签署人签字认可。

3.请填上委托人名下与本授权委托书有关的股份数量,如未填,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委托人名下所有本公司A股股份有关。

4.股东需提供的登记文件详见本次会议的通知。

5.针对非累积投票议案,委托人应在本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在股东会现场会议上,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弃权票在计算该议案表决结果时作为有表决权的票数处理。

6. 本次会议的第12、13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其他均为普通决议案,需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方为通过。

7.授权委托书的递交方式详见本次会议的通知。

8.本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复印件均为有效。

证券代码:600361　　证券简称:创新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5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4/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5月18日-2027年5月17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3日、2026年5月1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和2026年5月19日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根据本次回购预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途为全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最终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预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5月18日至2027年5月17日。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6.58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预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按照上述回购价格上限及回购资金总额的上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5,197,568股至30,395,136股,占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本次回购预案时总股本的0.41%至0.8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准。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2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如下:

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回购股份,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

三、回购方案的变更或终止

截至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情况。

四、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中盐化工　　公告编号:2026-035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1605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3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89,677,39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326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周杰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独立董事均列席了会议。

2、董事会秘书陈云泉列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投资建设中盐(内蒙古)碱业有限公司500万吨/年天然碱矿产资源综合开发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86,714,184	99.5703	2,720,875	0.3945	242,340	0.035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投资建设中盐(内蒙古)碱业有限公司500万吨/年天然碱矿产资源综合开发项目的议案》	16,933,997	85.1073	2,720,875	13.6746	242,340	1.218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内蒙古加度律师事务所

律师:茹家缘　杨静怡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内蒙古加度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贵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6-082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8/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8月20日-2026年8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0万元-2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205.6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8%
累计已回购金额	77,198.0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3.52元/股-70.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A股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0.8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且不超过20亿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以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5-13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5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0股。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累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205.62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8%,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70.00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53.5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77,198.09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26-021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5年度沪市主板惠民促消费之乡村振兴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0日(星期三)14: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现场嘉宾互动+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3日(星期三)至6月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zqb@yth.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3月24日、2026年4月28日分别发布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6月10日(星期三)14:00-17:00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2025年度沪市主板惠民促消费之乡村振兴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现场嘉宾互动+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主题:2025年度沪市主板惠民促消费之乡村振兴集体业绩说明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0日(星期三)14:00-17:00

(三)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